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106317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2段52
號

承辦人：陳雅慧

電話：02-27091630#1213

電子郵件：slct@taiv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工學字第11130160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度國際教育交流-接待家庭研習實施計畫-1013版

(10118982_1113016066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1年度臺北市國際教育交流—接待家庭研習」，本研習為協助臺北市所屬學校熟悉國際教育2.0所推動接待家庭之業務工作項目，敬請臺北市各校國際教育推廣之承辦處室主任、組長或承辦老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際教育資源中心（IERC）工作計畫、臺北市在地遊學中心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1. 研習時間：111年11月18日(星期五)上午09:00-12:30。
(流程：請參閱附件) 2. 研習地點：大安高工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，無現場報名機制。

三、研習對象及公假：請各高中、國中、國小負責國際教育推廣之承辦處室主任、組長或承辦老師，推派1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課務派代，預計錄取人數80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(臺北市學校優先)，全程參與者核與研習時數3小時。



民權國中 1111103



OOAA1116007885

四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各校參與人員請於111年11月9日(三)前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[https://www1.insercice.edu.tw/](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))完成報名。課程代碼:3593636。

五、本研習結束時備有餐盒，如需要素食餐盒，請於11月11日(五)前以MAIL或是電話告知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大安高工學務處蕭為康主任、陳雅慧老師，電話:(02)2709-1630分機1213，電子信箱:
slct@taivs.tp.edu.tw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（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電文換章
2022/11/03
09:55:36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7885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1年度臺北市國際教育交流—接待家庭研習」，本研習為協助臺北市所屬學校熟悉國際教育2.0所推動接待家庭之業務工作項目，敬請臺北市各校國際教育推廣之承辦處室主任、組長或承辦老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 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1/03 15:01:42

公告週知。

2. 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1/03 16:14:43

公告週知。